

安全工程师：焊工一般安全规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49/2021_2022__E5_AE_89_E5_85_A8_E5_B7_A5_E7_c62_449484.htm 焊工一般安全规程 1

1. 焊接场地禁止放易燃易爆物品，应备有消防器材，保证足够的照明和良好的通风。

2. 在操作场地10米内，不应储存油类或其它易燃易爆物品，(包括有易燃易爆气体产生的器血管线)。临时工地若有此类物品，而又必须在此操作时，应通知消防部门和安技部门到现场检查，采取临时性安全措施后方可进行操作。

3. 工作前必须穿戴好防护用品。操作时(包括打渣)所有工作人员必须戴好防护眼镜或面罩。仰面焊接应扣紧衣领，扎紧袖口，戴好防火帽。

4. 在缺氧危险作业场所及有易燃，易爆挥发物，气体的环境，设备，容器应经事先置换、通风，并经监测合格。

5. 对压力容器、密封容器、爆料容器、管道的焊接，必须事先泄压、敞开，置换清洗除掉有毒有害物质后再施焊。潮湿环境，容器内作业还应采取相应电气隔离或绝缘等措施，并设入监护。

6. 在焊接、切割密闭空心工件时，必须留有出气孔。在容器内焊接，外面必须设人监护，并有良好通风措施，照明电压应采取12伏。禁止在已做油漆或喷涂过塑料的容器内焊接。

7. 电焊机接零(地)线及电焊工作回线都不准搭在易燃、易爆的物品上，也不准接在管道和机床设备上。工作回路线应绝缘良好，机壳接地必须符合安全规定。一次回路应独立或隔离。

8. 电焊机的屏护装置必须完善(包括一次侧、二次侧接线)，电焊钳把与导线连接处不得裸露。二次线接头应牢固。2米及其以上的高处作业，应遵守高处作业的安全规程。作业时不准将

工作回路线缠在身上。高处作业应设人监护。 9 . 遵守《气瓶安全监察规程》有关规定，如不得擅自更改气瓶的钢印和颜色标记，严禁用温度超过40 的热源对气瓶加热，瓶内气体不得用尽，必须留有剩余压力，永久气体气瓶的剩余压力应不小于0 . 05兆帕，液化气体气瓶应留有0 . 5% ~ 1 . 0%规定充装量的剩余气体。气瓶立放时应采取防止倾倒措施。 10 . 工作完毕，应检查焊接工作地情况(包括相关的二次回路部分)无异常状况，然后切断电源，灭绝火种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